



璩湾镇减轻农民负担 措施硬效果好

农民负担过重是当今农村工作中的一个大问题。湖北省枣阳市璩湾镇镇委镇政府审时度势,在今年年初针对农民负担问题果断做出决定:凡置镇委镇政府减轻农民负担规定不顾,擅自加重农民负担者,是领导者,撤职;是党员者,

使用后必须张榜公布;④每乡设举报箱一个,监督员1—2名,负责参与查帐等,并向人大、政协等部门汇报;⑤定期组织检查,平时抽查,每年普查一次。

3. 搞好有关文件和项目的审核处理工作,对涉及农民负担的文件和项目进行全面、彻底的清查和处理。凡是不符合规定的文件和项目一律废止,需要修改的文件和项目,尽快加以修订,经过审批后再予执行。

4. 建立健全预决算制度和预决算审批制度,真正做到让农民一年早知道。对提留、统筹的预算方案,要严格按照定项限额的规定,坚持“以收定支”的原则,按照规定的程序,在群众民主讨论的基础上,由村到乡、到区,逐级审核,并

处分;严重者交司法机关处理。同时镇纪检委和减轻农民负担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办公,设置常设机构,对全镇减轻农民负担执行情况进行督办,对加重农民负担者,发现一起,处理一起。

决定公布后,受到群众一致拥护。春节前夕,该镇闫家岗村群众举报该村农民负担较重,镇委镇政府立即组织了清理专组对该村的农民负担情况进行调查清理。通过近两个月的清理,发现该村原党支部委员、村出纳员侯某利用职权,随意向农民收取不合理费用15 018元,全部据为己有,情节严重,即令其停职检查,并将此案移交检察院审查处理。4月中旬,根据群众举报,该镇又查出汤寨村农经站长李某等6名村组干部私自向农民收取不合理费用,装入个人腰包,金额共达3万多元的事实,现已全部退还给农民,并在镇减轻农民负担大会上公开宣布了对这些村组干部开除党籍、撤职等处分。

目前,据该镇纪律检查委员会和减轻农民负担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办案登记表明,该镇对加重农民负担问题已立案36件,查处34件,追回各种款项21万元,向农民退还了25项不合理负担共计34.5万元;已对22名随意加重农民负担者撤职查办,还有2名正在处理之中。

(段正海)

按规定的比例和项目严格把关,然后通过负担卡或负担手册的形式反馈到农民手中,让农民对一年的提留、统筹心中有数。对提留、统筹的开支情况,乡、村都向群众张榜公布。

5. 建立健全管理体系,理顺资金管理体制。对乡统筹费实行定项限额,任何单位和部门不得另立项目和扩大使用范围,更不能平调或集中使用。

6. 通过建立农村合作基金会,加强对农村集体经济的审计监督、完善合同管理等,逐步建立和完善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积累机制、监督机制和自我发展机制,使集体经济不断发展壮大,从根本上减轻农民负担。

(苟仕让)